

新竹縣政府地政處 107 年度施政計畫績效報告

壹、前言

為達成新竹縣生活品質優質、服務創新等環境提升的願景，本處秉持「關心、協助、服務」之態度做好為民服務工作。因應科技資訊化時代的潮流及民意的依歸，推動地政服務資訊化，落實資通安全及管理，提供創新及簡政便民措施，並透過本縣建立各項與民溝通平台，藉以監督行政效率及提升為民服務滿意度；運用新竹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辦理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等業務，藉由都市計畫的規劃，積極參與縣政重大建設土地開發，透過實質開發取得各項公共設施用地，活化土地利用，促進地方經濟建設與繁榮，創造優質樂活的居住環境。

貳、關鍵策略目標達成情形

一、業務面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達成情形
1. 建立地政業務專業管理，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地籍清理管理	80 筆	80 筆	4.0%	100%	依據行政院核定地籍清理第 2 期實施計畫所訂，標售前應完成準備工作如下： A. 查對及準備資料 B. 勘測及核對土地及建物現況 C. 如有分割必要者應先辦理分割登記 D. 查核應納稅賦及費用 E. 查估市價並訂定底價 F. 公告 3 個月並再次通知土地及建物權利人 G. 豎立現場標示牌 H. 辦理囑託標售之註記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 目標值	達成 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	達成情形
						另於公告標售期間，處理申請暫緩標售、停止標售事宜。 是以，進入代為標售公告程序，即計入當年度目標數。 本年度代為標售土地公告作業，業經於107年12月25日府地籍字第1074214500B號公告辦理在案，後續將依地籍清理實施條例儘速辦理開標作業。
	(2)調整地價切合時宜	90%	90.38%	3.9%	100%	本縣107年公告土地現值係依平均地權條例第46條及地價調查估計規則辦理查估作業，全案已於106年12月28日提經本縣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106年第12次會議評定在案。 全縣公告土地現值總額為2,920,180,518千元，全縣調幅為6.31%，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為90.38%，已達成原訂目標值90%，本次調整將可挹注本縣土地增值稅收。
2. 活化土地利用與開發，增進公共利益與創造土地價值	(1)加速重劃區急要農水路改善	100%	90%	4.0%	90%	1.107年度辦理地區為竹北市、新埔鎮、新豐鄉、湖口鄉、芎林鄉等5鄉鎮之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工程，辦理工程發包總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達成情形
						計 4 案，完工 3 案，施工中 1 案。各案辦理竣工及開工期日如下： (竹北、新埔、芎林) 工程案於 107 年 11 月 03 日竣工 (新豐、湖口) 工程案於 107 年 11 月 05 日竣工 (竹北、新豐) 工程案於 108 年 01 月 08 日竣工 (湖口、新豐) 工程案於 108 年 01 月 21 日開工 2. 全案規劃施作總長度為 8076 m，目前皆尚未結算無實際施作資料。
	(2)開發區配餘地去化率	20%	41.86%	3.9%	100%	1、107 年度延續標售湖口王爺壟、新埔田新及芎林都市計畫區段徵收案標售剩餘 43 筆尚未標脫之配餘地。 2、本年度辦理一次各區段徵收案配餘地標售作業，標脫 18 筆，配餘地去化率達 41.86%。
3. 加速地籍數值化，更新國土資訊	(1)辦理地籍圖重測工作	95%	100%	3.9%	100%	107 年度地籍圖重測工作計畫，經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106 年 9 月 7 日測重字第 1060700244 號函審定辦理新埔及峨眉地區總計面積 537 公頃、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達成情形
						筆數 3,699 筆。案依地籍圖重測作業流程辦竣重測後，共計完成面積 537 公頃、筆數 4,192 筆。 全案業以 107 年 9 月 19 日府地測字第 1070151709B 及 1070151710B 號辦理地籍圖重測公告在案，公告期間自 107 年 10 月 1 日起至同年 10 月 31 日截止。重測成果於完成公告程序後，旋即辦理土地標示變更登記並以書面通知土地所有權人辦理換發書狀作業。本年度無糾紛調處案件，計畫順利辦竣。
	(2)辦理圖根點新建補建作業	100%	100%	3.9%	100%	1. 107 年度竹北、竹東及新湖地政事務所辦理圖根點新建、補建作業範圍為新埔鎮南打鐵坑段、新打鐵坑段及石頭坑段、五峰鄉桃山段及湖口鄉成功段、綠園段、長威段、中勢段、中美段、中義段等地段。 2. 三所辦竣範圍面積共計 1,315 公頃，預計完成圖根點新建 670 點，實際完成 671 點；達成度 100%。
4. 辦理業務督導考評，有效提升施政	(1)對地政事務所辦理地政業務督導考	2 次	3 次	2.6%	100%	1. 第一次（1-4 月）縣府對地政事務所業務督導考評工作，於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達成情形
績效	評					107年5月28日至6月1日辦理。 2. 第二次(5-8月)縣府對地政事務所業務督導考評工作，於107年9月25至28日辦理。 3. 第三次(9-12月)縣府對地政事務所業務督導考評工作，於107年1月7至11日辦理。
	(2)對公所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業務督導考評	2次	2次	2.6%	100%	依耕地三七五減租條例相關規定辦理租佃管理，為有效督導公所業務，分別於107年5月至6月間及12月至次年1月間辦理2次業務督導考評工作。
	(3)對公所辦理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查報督導考評	2次	2次	2.6%	100%	就各公所平時依區域計畫法及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規定辦理違規使用查報、國土監測查報、配合政策推動等業務進行定期及不定期考評各1次。
5. 強化內部服務管理，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對地政事務所辦理為民服務態度考核	2次	2次	2.6%	100%	依本處訂頒『新竹縣政府地政單位為民服務不定期考核工作實施計畫』辦理，考核方式採以每半年為期，第1次1-6月、第2次7-12月共完成2次，執行項目如下： (1)地籍、地價及測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 目標值	達成 目標值	權 重	達成度 (%)	達成情形
						量等科派員不定期至各地所實地考核服務櫃檯表現。 (2) 測量科派員抽查再鑑界會同案件，至外業測量現場督導稽核。 (3) 民眾陳情、抱怨及建議之處理。
	(2)對地政事務所辦理電話禮貌測試	2 次	2 次	2.6%	100%	依本處訂頒『新竹縣政府地政單位為民服務不定期考核工作實施計畫』辦理，考核方式採以每半年為期，第 1 次 1-6 月、第 2 次 7-12 月共完成 2 次。 由本處成立電話測試小組，依據新竹縣政府電話禮貌測試紀錄表訂規範，對地所進行所轄業務事項電話測試並作成紀錄。
	(3)服務品質滿意度調查	1 次	1 次	2.6%	100%	業以 107 年 5 月 1 日府地籍字第 1070058325 號函請縣轄內各地所辦理完竣。
6. 強化同仁及地政從業人員專業知能、培養多元能力	辦理各項地政專業、為民服務品質提升教育訓練	10 次	11 次	7.9%	100%	1. 107.01.16--地籍圖重測業務研習會 2. 107.03.01--耕地三七五租佃業務法規研習會 3. 107.05.07--大陸地區人民在臺取得不動產法規介紹 4. 107.05.07--107 年耕地租佃登記法令與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 目標值	達成 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	達成情形
						實務研習座談會日治時期繼承登記綜合法令與觀念探討 5.107.05.22--日治時期繼承登記綜合法令與觀念探討 6.107.06.11--實價登錄申報錯誤態樣 7.107.06.15--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業務研習 8.107.06.25--不動產交易安全講習 9.107.11.07--地政機關測繪軟體工具共享平台教育訓練 10.107.11.14--107年度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宣導教育訓練 11.107.11.16--系統圖台教育訓練
7. 推動台灣知識經濟旗艦園區重大建設計畫，整合地區高科技產業的升級與轉型	區段徵收行政作業執行進度	30%	20%	7.9%	67%	本府前與國立交通大學簽訂合作協議書，並約定委託交大處理都市計畫書圖製作等事務部分，因交大遲延給付應辦事項，本府已於107年1月間發函予交通大學以行使協議書之終止權；為使本計畫案能續依內政部都委會會議決議及本府規劃方向持續推進，本府國際產業發展處另案辦理本案都市計畫規劃委託發包事宜，並於辦妥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達成情形
						都市計畫委託發包事宜後，於 107 年 4 月間函請內政部營建署以本府 106 年 10 月 6 日函報都市計畫書及同年 12 月 27 日補充相關資料，召開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專案小組會議。 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於 107 年 6 月 6 日召開本計畫案第 10 次專案小組會議，並於 107 年 6 月 20 日函送專案小組會議紀錄，並請本府依專案小組出席委員初步建議意見辦理，本府刻正依會議記錄辦理政策環境影響評估及區段徵收規模評估報告函送內政部地政司提供意見等各項事宜。

二、人力面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達成情形
1. 控管約聘僱員額	機關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0%	0%	10.0%	100%	106 年度約聘僱人數 20 人，107 年度約聘僱人數 20 人，員額並無增加，達成度 100%
2. 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20 小時	75.6 小時	10.0%	100%	本處人員數(含約聘僱人員)共 41 人，各項學習時數總時數 3100 小時(含數位及地政業務)，平均每人時數達 75.6 小時，皆已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達成情形
						達目標值。

三、經費面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原定目標值	達成目標值	權重	達成度(%)	達成情形
1. 提升資源使用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預算執行率	85%	94.58%	20.0%	100%	本年度預算數 94,833,000 實現數 80,965,863 應付數 0 保留數 7,664,051 發包賸餘數等 263,839 控留數 801,000 達成率 94.58%，已達成原定目標。

參、具體施政績效

- 一、執行地籍清理第 2 期實施計劃，業依年度目標完成清查，並達成本年度欲代為標售土地之公告，將於 108 年 4 月底開標，有效釐正地籍資料。
- 二、辦理圖根點補建作業係以回復原地籍測量當時之界址為目標，確實清查原有圖根（控制）點，並分析其變動情形，且建置點位狀態之屬性資料，將來測量人員於辦理複丈前，即可了解各點位之狀態，減少實地尋點、檢測之時間，並避免錯誤引用已變動之點位。因涉及人民之財產權益，其成果必須是高精度的且不容有誤。
- 三、本縣公告土地現值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百分比，依報經內政部同意之預定進度為 107 年 90%。本縣 107 年公告土地現值作業，已於 106 年 12 月 28 日提經本縣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06 年第 12 次會議評定在案，並依平均地權條例第 46 條規定於 107 年 1 月 1 日公告，全縣調幅為 6.31%，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達 90.38%，爰本縣 107 年公告土地現值調整成果，已明顯超出原預定目標值，本次調整將可增加本縣土地增值稅收，並挹注本縣財政收入。

四、本縣自行開發耕地三七五租佃管理系統正式上線後，由本處督導及定期考核縣轄各鄉鎮市公所租佃業務，並運用該系統處理私有耕地租約異動、租約期滿申請續訂租約及收回耕地等業務之執行租約清查、登記、通知及查詢等運作。透過電腦化之服務，不僅節省民眾洽公時間且減少紙張用量，輔助管理各鄉鎮市公所案件辦理情形，以落實電子化政府政策，並優化租佃業務行政效能。

五、107 年度辦理農地重劃區水路更新改善工程，施作地區竹北、新埔、新豐、湖口及芎林鄉等 5 鄉鎮市完成先期規劃、工程設計及施工監造，績效顯著。進而活絡鄰近地區產業與增加相關農經濟值，有助提高當地觀光發展。

肆、年度施政績效總分

一、業務面向分數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達成分數	業務面向分數
1. 建立地政業務專業管理，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地籍清理管理	100%	4.00	51.99
	(2)調整地價切合時宜	100%	3.90	
2. 活化土地利用與開發，增進公共利益與創造土地價值	(1)加速重劃區急要農水路改善	90%	3.60	
	(2)開發區配餘地去化率	100%	3.90	
3. 加速地籍數值化，更新國土資訊	(1)辦理地籍圖重測工作	100%	3.90	
	(2)辦理圖根點新建補建作業	100%	3.90	
4. 辦理業務督導考評，有效提升施政績效	(1)對地政事務所辦理地政業務督導考評	100%	2.60	
	(2)對公所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業務督導考評	100%	2.60	
	(3)對公所辦理非都市土地	100%	2.60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達成分數	業務面向分數
	違規使用查報督導考評			
5. 強化內部服務管理，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對地政事務所辦理為民服務態度考核	100%	2.60	
	(2)對地政事務所辦理電話禮貌測試	100%	2.60	
	(3)服務品質滿意度調查	100%	2.60	
6. 強化同仁及地政從業人員專業知能、培養多元能力	辦理各項地政專業、為民服務品質提升教育訓練	100%	7.90	
7. 推動台灣知識經濟旗艦園區重大建設計畫，整合地區高科技產業的升級與轉型	區段徵收行政作業執行進度	67%	5.29	

二、人力面向分數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達成分數	人力面向分數
1. 控管約聘僱員額	機關約聘僱員額成長率	100%	10.00	20
2. 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單位平均終身學習時數	100%	10.00	

三、經費面向分數

關鍵策略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	達成分數	經費面向分數
1. 提升資源使用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預算執行率	100%	20.00	20

四、績效總分

業務面(55%)	人力面(20%)	經費面(20%)	具體施政績效 (5%)	總分
51.53	19.63	19.38	3.46	94.00

伍、未達目標值之關鍵策略目標檢討

策略績效目標	績效指標	達成度差異值	未達成原因說明暨解決對策
2. 活化土地利用與開發，增進公共利益與創造土地價值	(1)加速重劃區急要農水路改善	10%	有關本計畫執行應俟當年度預算金額始辦理後續發包事宜，其預算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定期程如下： 1. 107 年 4 月 20 日農水字第 1070080005 號函核定預計補助總金額。 2. 107 年 6 月 20 日農水字第 1070082682 號核准第一梯次核定 10011 千元。 3. 107 年 08 月 27 日農水字第 1070082969 號函核定第二梯次 7193.55 千元及標餘款施作位置資料。 爰因年度預算核定較慢，以致相關作業延宕。 解決對策： 儘速辦理工程驗收，並於 108 年度辦理工程結算事宜。
7. 推動台灣知識經濟旗艦園區重大建設計畫，整合地區高科技產業的升級與轉型	區段徵收行政作業執行進度	33%	台灣知識經濟旗艦園區特定區計畫案仍未於 107 年度通過都市計畫審議，故無法展辦區段徵收相關作業。 解決對策： 依 107 年 6 月 6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10 次專案小組會議審議辦理各項補正事宜，需補正事項涉及計畫範圍、都市計畫規劃、合理區段徵收規模評估及政策環境影響評估等多項議題，本府國際產業發展處、地政處等相關業務單位相互配合，積極辦

			理各項事宜。
--	--	--	--------

陸、績效總評

- 一、有效加強查緝非都市土地違規使用，提升查緝工作行政效率，以維護土地資源合法運用及永續發展。
- 二、透由本縣自行開發耕地三七五租佃管理系統，便捷縣轄各鄉鎮市公所皆可系統產製及執行，加速民眾換約作業，以達優化本縣租佃業務行政品質。
- 三、重劃區內緊急農水路改善計畫工程，全案如期如質，更是提前完成，除提高道路品質，縮短農運時間，保持農產品新鮮度，並建立農村地區重要交通網絡，促進農村整體發展，塑造地區水與綠之景觀意象，並維護優良農業生產環境。
- 四、區段徵收配餘之可供建築土地依規得予標售，於 107 年度積極辦理各區段徵收案配餘地標售作業，處分收入除用以抵付開發借貸款項外，盈餘部份則撥充實施平均地權基金，另外配餘地標脫可減輕對配餘地管理維護之經費負擔，藉由得標人對土地之活化利用亦可帶動經濟發展，繁榮地方。
- 五、加速辦理數值區土地所建置佈設之圖根點，提升土地複丈作業品質，且賡續辦理地籍圖重測工作及圖根點清理補建作業，可大幅縮短複丈案件作業時間，有助於杜絕經界糾紛，保障民眾合法產權，強化政府為民服務行政效能。